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3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2012 年 8 月 24 日上午，会议在浙江省宁波市柏悦酒店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2 人，监事孙晓非女士因公请假，已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监事李文涛先生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立鹤先生主持，经举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1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监事会审核认为（1）201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201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现任监事李文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提出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根据公司股东单位推荐，提名史玉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

公司监事会对李文涛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史玉民先生，48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会计师职称，现任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干部，北京经济发展投资公司投资部副经理，北京经发投资管理咨询公司总经理，北京桑普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审计法律部经理等职务。

特此公告。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